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8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年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营业务尚不稳定。一是2020年12月公司营业收入为7,797.77万元，同比下降；上市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19万元，同比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1万元，同比下降。二是2020年12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72.26万元，同比下降。三是2020年还未拥有白酒生产基地，主要通过委托外购生产再进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有待进一步巩固。

一、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影响公司经营秩序的重大变化。2020年公司主营业务尚不稳定。一是2020年1-12月，公司营业收入为7,797.7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19万元，其中酒类主营业务收入为5,878.96万元。公司目前白酒业务规模和销售收入较小。二是2020年还未拥有白酒生产基地，主要通过委托外购生产再进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有待进一步巩固。

二、控股股东增持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酒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2021年6月16日起的12个月内，择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比例合计不低于1.5%，不超过5%。截至2021年6月23日，贵酒发展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723,4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2021-028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18日、6月21日、6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核实相关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6月21日、6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自查并核实的相关信息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并购、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1-077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6月22日上午10:00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公司4楼1号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肖俊波先生主持召开。通过于2021年06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65名激励对象共197,514.5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1-078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06月22日上午10:00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公司4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2021年06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敬文主持召开，3名监事全部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条件，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要资格，未发生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不解除限售的情形；
2、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将于2021年07月02日届满，业绩指标等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满足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规定的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
3、监事会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解除限售的65名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规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1-079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5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7,514.5万股，占目前前次股权激励总额的60.67%；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解除限售所需在相关部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上市流通前，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1年06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程序及实施情况
1. 2019年04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04月10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 2019年06月28日，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7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286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19年07月02日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134,521.97股增加至134,521.97股。
4. 2019年07月0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相应修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020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相应修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2020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等相关条款，其他内容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5. 2019年12月15日，本次激励计划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限售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7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286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19年07月02日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134,521.97股增加至134,521.97股。
6. 2020年0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73名激励对象共计126.43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07月02日。
7. 2021年0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65名激励对象共197,514.5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1-079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5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7,514.5万股，占目前前次股权激励总额的60.67%；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解除限售所需在相关部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上市流通前，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1年06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程序及实施情况
1. 2019年04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04月10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 2019年06月28日，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7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286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19年07月02日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134,521.97股增加至134,521.97股。
4. 2019年07月0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相应修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020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相应修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2020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等相关条款，其他内容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5. 2019年12月15日，本次激励计划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限售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7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286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19年07月02日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134,521.97股增加至134,521.97股。
6. 2020年0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73名激励对象共计126.43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07月02日。
7. 2021年0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65名激励对象共197,514.5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1-079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5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7,514.5万股，占目前前次股权激励总额的60.67%；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解除限售所需在相关部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上市流通前，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1年06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程序及实施情况
1. 2019年04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04月10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 2019年06月28日，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7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286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19年07月02日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134,521.97股增加至134,521.97股。
4. 2019年07月0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相应修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020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相应修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2020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等相关条款，其他内容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5. 2019年12月15日，本次激励计划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限售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7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286万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19年07月02日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134,521.97股增加至134,521.97股。
6. 2020年0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73名激励对象共计126.43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07月02日。
7. 2021年0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65名激励对象共197,514.5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1-079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规及《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对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
1. 2019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73名激励对象共计126.43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 2021年0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65名激励对象共197,514.5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21-026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持股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事项，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本次被冻结数量为15,64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11.99%，占公司总股本的4.0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数量为106,938,5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91.98%，占公司总股本的27.90%。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0,449,3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03%。目前正与合同纠纷对方积极沟通，争取早日解除被冻结股份，此次股份被冻结事项目前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重大影响。

一、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本次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冻结日期	冻结期限	冻结法院	冻结原因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15,640,000.00	11.99%	2021年6月21日	2021年6月21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合同纠纷
合计		15,640,000.00	11.99%				

二、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工业投资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0,449,3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03%，本次被冻结后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为106,938,5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91.98%，占公司总股本的27.9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23日

关于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23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8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日期	2021年6月2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日期	2021年6月23日
暂停转入业务日期	2021年6月23日
暂停大额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转入业务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的原因	为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维护基金资产的稳定性。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的时间	自2021年6月23日起，直至另行通知为止。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期间，基金管理人是否接受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	是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1年6月23日(含)起，调整对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投资的大额限额，具体如下：
1、自2021年6月23日(含)，基金管理人将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哈空调 公告编号:2021-001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风险提示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00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联科科技”，股票代码“001207”，本次公开发行的456,000万股股票自2021年6月23日起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供投资者参考：
1、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态势，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2、存在潜在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投资项目拟对外投资计划披露的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同比
营业收入	6,988.50	4,744.00	44.78%
净利润	3,284.13	4,045.91	-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21	1,132.26	10.66%

2021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销售单价为: 968.50元/吨，同比增长44.78%，炭黑产品销售价格大幅回升，炭黑毛利率的提升在显著促进作用。
公司一季度业绩提升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一季度行业炭黑市场价格持续上涨，由2020年9月的2,000元/吨左右保持至2021年12月，7500元/吨左右，涨幅达40.0%。2021年1月至2021年3月炭黑价格仍保持进一步上涨态势，根据Wind数据统计，2020年-2021年3月炭黑价格（华东地区N330市场均价）走势图如下：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
营业收入	6,988.50	4,744.00	20.24%
净利润	3,331.12	2,893.56	-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08	-477.01	1,232.06
总资产	9,545.21	9,292.58	2.71%

（2）利润水平变动分析
2021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6,988.50万元、6,481.32万元、6,507.99万元、5,533.27万元、5,482.56万元、1,949.45万元，分别同比增长422.58%、428.43%、427.59%、429.33%和414.0%，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大幅提升。公司炭黑及一氧化硅毛利率的提升是公司经营业绩实现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具体如下：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
营业收入	6,988.50	4,744.00	20.24%
净利润	3,331.12	2,893.56	-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08	-477.01	1,232.06
总资产	9,545.21	9,292.58	2.71%

2021年1-3月，炭黑产品实现毛利1,863.89万元，同比增长1,149.38万元，一氧化硅产品实现毛利3,312.12万元，同比增长1,232.06万元。受炭黑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影响，炭黑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价格变动具体情况详见“（1）营业收入变动分析”。一氧化硅产品受市场价格和上下游供需关系的影响，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1年1-3月，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及毛利率变动对毛利的影响金额如下：

项目	销售收入影响金额	毛利率影响金额合计
一氧化硅	961.61	4,197.77
二氧化硅	1,790.08	-477.01
销售费用	4.28	2.67
合计	2,695.97	3,760.43

2021年1-3月，炭黑收入增长导致炭黑毛利增长1,611.77元，炭黑毛利率提升导致炭黑毛利上升4,197.77元，在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的作用下炭黑毛利金额实现大幅增长。
2021年1-3月，一氧化硅收入增长导致一氧化硅毛利增长1,709.07元，一氧化硅毛利率下降导致一氧化硅毛利金额下降477.01元，在上述因素共同作用下，一氧化硅毛利金额实现1,232.06元的增长。
（3）同行业公司2021年1-3月的经营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83,487.87	68,877.23	20.35%
净利润	77,270.36	63,299.54	2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1.32	11,913.21	-45.73%
总资产	422,584.98	1,739,734.12	-75.52%
净资产	422,584.98	1,739,734.12	-75.52%

2021年1-3月，同行业可比公司炭黑销售均价、龙星化工、永东股份、鹏盛股份经营业绩均出现了大幅上升。受炭黑价格上涨影响，主要炭黑产品销售价格、龙星化工和永东股份经营业绩大幅上升，龙星化工、永东股份、鹏盛股份经营业绩涨幅相对较小，公司主要产品为炭黑及一氧化硅等，经营业绩涨幅相对较小，经营业绩涨幅相对较小，公司主要产品为炭黑及一氧化硅等，经营业绩涨幅相对较小，经营业绩涨幅相对较小。

一、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2021年1-3月，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1-3月，炭黑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导致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
二、营业成本变动分析
2021年1-3月，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1-3月，炭黑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导致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
三、营业费用变动分析
2021年1-3月，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1-3月，炭黑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导致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
四、营业利润变动分析
2021年1-3月，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1-3月，炭黑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导致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
五、利润总额变动分析
2021年1-3月，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1-3月，炭黑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导致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
六、净利润变动分析
2021年1-3月，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1-3月，炭黑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导致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炭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增长。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哈空调 公告编号:2021-001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风险提示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00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联科科技”，股票代码“001207”，本次公开发行的456,000万股股票自2021年6月23日起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供投资者参考：
1、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态势，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2、存在潜在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投资项目拟对外投资计划披露的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